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公告

魏丽萍：本院立案执行的（2025）黑0691执256号申请执行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与郑林海、代欣宇、刘璐、魏丽萍、陈国栋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因无法与你取得联系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黑0691执256号执行裁定书、庆鼎瑞估字【2025】第032号评估报告，现告知你名下位于新潮佳苑居住小区二期A5号楼的不动产，评估价值为955434.00元。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。

黑龙江省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